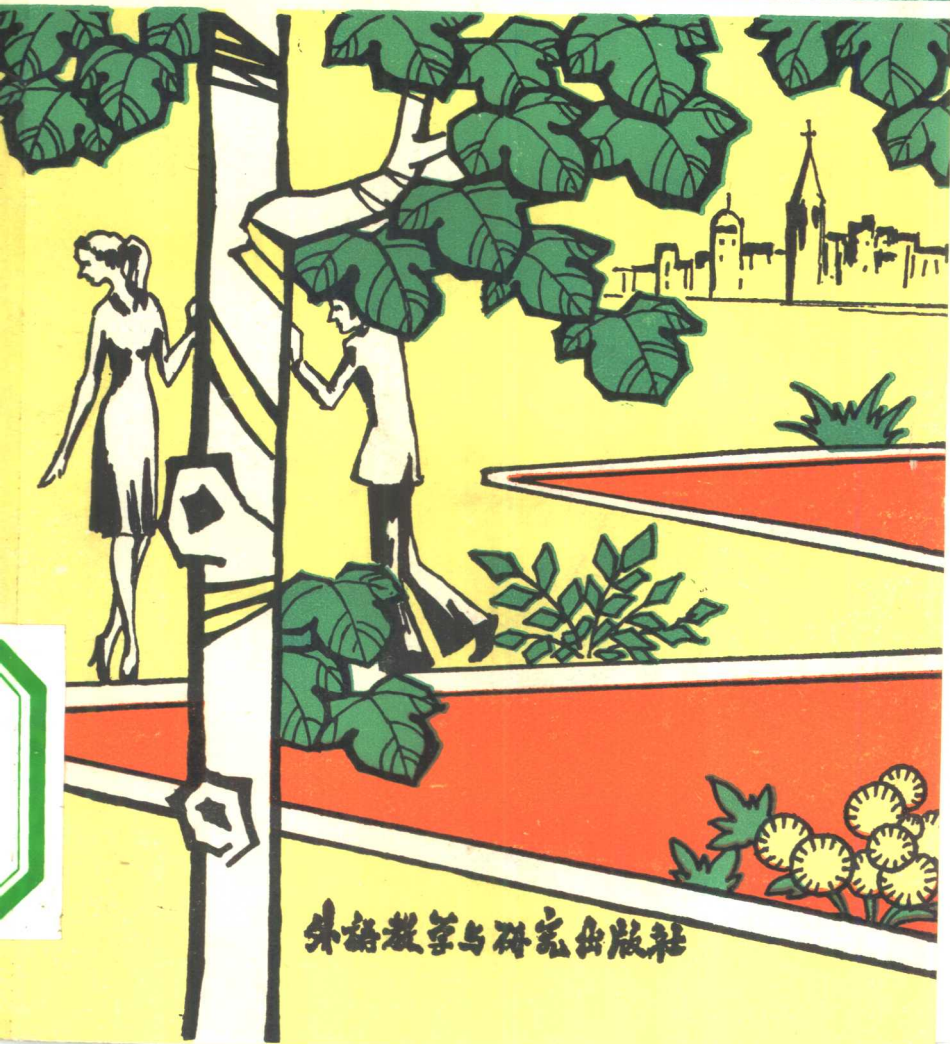


再生草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再 生 草

〔法国〕 让·齐奥诺 著

罗 国 林 译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0.北京

再 生 草

[法]让·齐奥诺著
罗国林译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
(北京外国语学院23号信箱)

重庆印制第一厂排版·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开本 787×1092 1/32 4.375印张 91千字
1980年12月第1版 1980年12月重庆第一次印刷
印数: 1—85,000册

书号: 10215·15 定价: 0.35元

前 言

让·齐奥诺一八九五年诞生于法国普罗旺斯马诺斯克镇。他的故乡是一个层峦叠嶂，沟壑纵横的山区，由于长年水土流失，山光石秃，土地十分瘠薄。在本世纪初叶生产力还不甚发展的时代，当地的劳动人民为求得生存而向大自然展开的搏斗，是特别艰苦的。但在这个偏僻荒凉的山区，流传着许多动人的神话故事。那些神话故事又往往和山区劳动人民现实生活和斗争中的种种故事揉和在一起，成了少年齐奥诺丰富的精神养料，培养了他的想象力，并使他对故乡的土地和在这块土地上生息耕作的农民，产生了深厚的感情。事实上，齐奥诺的整个身心都是属于故土的，他整个一生，即使在成为知名作家之后，也始终依恋着故土。青年时期的齐奥诺，是一个地位卑微的银行职员，但他酷爱古罗马诗人维吉尔和古希腊诗人荷马的作品，经常独自沉醉在这两位古代大诗人的诗篇里，借着古诗中那想象的翅膀，让自己的思想在故乡的田野、山林、河流和蓝天上自由驰骋。少年时期故乡土地上种种神话的和现实的故事的感染，青年时期维吉尔和荷马的诗篇的熏陶，为齐奥诺后来成为小说家奠定了基础。到三十岁左右，齐奥诺便拿起笔，试图把一直沉睡在自己心灵里的种种梦幻和故乡土地上产生的种种传说故事，通过文字再现出来，于一九二九年发表了第一部小说《山丘》。这部小说尽管故事性并不怎么强，但洋溢着诗情画意和浓郁

的乡土气息，并且文笔优美流畅，立即引起了当时法国文学界的注意，被认为是一本好书，显示了作者突出的才能。同年，齐奥诺又发表了第二本小说《一个鲍米涅人》，紧接着，一九三〇年发表了第三本小说《再生草》。这三本均以故乡为题材的小说，合称为《大地三部曲》，使让·齐奥诺崭露头角，成了一位颇受公众欢迎的小说家。

从一九二九年发表《山丘》起，往后的十来年期间，齐奥诺创作的小说基本上都是以故乡为主题的。他相继发表过《羊群》（1931）、《让·布洛》（1932）、《星之蛇》（1933）、《人世之歌》（1934）、《让我的快乐长存》（1935）、《真正的财富》（1936）、《山林里的战斗》（1937）等。这些作品大都与《大地三部曲》一样，具有田园诗的特质，使齐奥诺获得了“诗人小说家”的称号。其中最突出的是《人世之歌》。总的来讲，齐奥诺早期十来年的作品，大多是“生活、爱情和大自然的赞歌……事实上，齐奥诺作品里的普罗旺斯，与米斯特拉尔、都德、埃卡、阿雷纳和帕尼奥尔*笔下的普罗旺斯有着本质的不同。这位诗人小说家的神奇之笔，以极其生动形象的格调和充满魅力的朴素语言，赋予他的故乡普罗旺斯一种远远超出了其本身范围的特质和空间。在这里，天、地、夜、风、星辰、草木和人，一齐汇入了宇宙生活的旋涡之中。”（摘译自法国《大百科全书》第九卷五四二三页，拉罗斯图书出版社一九七一

* 米斯特拉尔 (Mistral, 1830—1914)、都德 (Daudet, 1840—1897)、埃卡 (Aicart, 1848—1921)、阿雷·纳 (Arène, 1843—1896)、帕尼奥尔 (Pagnol, 1895—1974) 与让·齐奥诺一样，都是出生于普罗旺斯地区的法国作家。

年出版。)

齐奥诺是一位勤奋的多产作家。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的一段时期里，由于战争给一些作家造成的悲观情绪，也由于不少作家受到批判谴责，有的甚至被处决，因此法国作家队伍里思想比较混乱，有些人彷徨观望，创作上处于沉寂阶段，有的甚至投笔改行。但齐奥诺并未消极下去，一如既往，继续他的小说创作，基本上平均每年发表一至两部作品，其中比较突出的有：《特奥蒂姆农舍》（1945）、《一个郁郁寡欢的国王》（1947）、《马里克洛瓦》（1948）、《坚强的灵魂》（1950）、《波兰磨坊》（1952）、《疯狂的幸福》（1957）、《安琪洛》（1958）、《风暴中两骑士》（1966）、《艾纳孟德和其他几个倔强的人》（1968）等等。齐奥诺这一时期的作品题材多样化，超出了描写故乡的范围。他从早期发表《大地三部曲》起至一九七〇年逝世为止，以多产和突出的艺术成就，使自己成为二十世纪法国优秀小说家之一。

《再生草》，是《大地三部曲》第三部，齐奥诺的代表作之一，在法国现代小说史上占有一定地位。在这部小说里，作者不仅以诗人小说家特有的笔调，生动地描绘出一幅又一幅绚丽多姿的山区风景画，特别是以一位杰出艺术家的精湛技巧，刻画了贫苦农民庞图尔、造犁师傅戈贝尔、贫苦老妇人玛迈什以及受尽凌辱而终于得到幸福的年轻妇女阿苏尔等艺术形象。他们都是贫苦勤劳，质朴忠厚，热爱故土的山区农民。作者对他们寄予深切的同情，以饱满的热情和酣畅的笔墨，讴歌他们的生活、爱情、劳动和斗争，激发人们以智慧和勤劳战胜大自然，创造美好的生活。读过这部作

品。我们不能不承认，让·齐奥诺不仅是一位极有艺术才华的作家，而且也是一位具有一定人民性的作家。当然，作品中有一些自然主义的描写，而这一点在齐奥诺其他一些作品里也是比较明显的，我们在阅读时应该分析批判。

罗国林

上 集

一

驶往巴隆的载客马车经过瓦舍尔时，总是中午十二点。

有些日子做弥撒耽搁了一些时间，车子从马诺斯克出发得晚一些，但到达瓦舍尔，还是中午十二点。

就象时钟一样准确。

每天总是这个时候到达那儿，实叫人腻味。

有一次，米什¹赶着车，在维勒斯特—布鲁斯叉道口故意停下来，与双猴咖啡店的老板娘法内特·夏巴苏摆了一会儿“龙门阵”，然后再慢悠悠赶着车往前走。还是白搭：他想看看这回怎么样，结果呢，唉！

一拐过“救济所”²，就瞧见了那座蓝色的钟楼，宛如一朵花耸峙在林子上；再往前走一小会儿，就听见钟楼上面对出午祷的钟声，好似山羊脖子上的铃当声。

“咳！还是十二点。”米歇尔叹息一声，然后探身冲着车厢里叫道：

1. 即下文米歇尔的爱称。——译者

2. 原文“救济所”一词带引号，估计该地原来有个救济所，后人沿用为地名。——译者

“你们那里边听见了吗？还是十二点，真没辙儿。”

有啥法子呢？大伙儿于是从座位底下把篮子拖出来，开始吃午饭。

有人敲着窗玻璃叫道：

“米歇尔，你要这可口的小香肠吗？”

“要这鸡蛋吗？”

“要这奶酪吗？”

“别客气啊！”

不能伤任何人的情面。米歇尔打开车门，把大伙儿递给的东西都接过来。

“等一等，等一等，我两只手都满了。”

他把全部东西搁在身旁座位上。

“也给我来点面包吧。要是谁有一瓶酒……”

过了瓦舍尔，开始爬坡了。

于是，米什将缰绳往刹把上一系，就悠闲地吃起来，让两匹马儿信步走去。

大部分时候，搭车的总是那么几个人：来自海滨城镇一位买熏衣草的商贩，大概姓卡穆什么的；往山上牧场去的一位羊倌，不时从面包上切下两块，一块给自己，一块给他的狗；一位农家主妇，从头到脚穿戴得体体面面；一位象野花般纯朴的乡村姑娘，淡蓝色的眼睛宛如两朵矢车菊。有时还有本地区的税务官，身边搁一只公文皮包，一主一物呆在一旁，俨然似举止有度的两个人。

瓦舍尔的钟楼整个儿是蓝色的，从圣器室到尖尖的铁顶都着了色。那是西尔瓦贝尔庄园主先生的主意，他执意要那样干，说：

“既然我对你们说了，我出颜料钱，全部颜料钱，画匠也由我付钱，你们一个子儿也不掏，一切我包了，我包了！”

这样，大家只好听任他办理。那倒并不怎么难看，而且老远就可瞧得见……

车厢里的旅客久久地望着那座蓝色的钟楼，一边嚼着小香肠。他们久久地望着，因为这是进入山林之前最后一座钟楼了，再往前，景色就不一样了。

原来，从马诺斯克到瓦舍尔，一路上爬山越岭，上坡又下坡，但每次上坡路总是比下坡路长一些。这样，不知不觉，你就渐渐越登越高了。凡沿这条线旅行过两三趟的人，都感觉得出来。因为，到某一个地方，道路两旁再也见不到蔬菜地，麦苗儿也越来越矮；再往前，车子开始驶过最初的几片栗树林，涉过几处草一般碧绿、油一样闪光的山涧激流；最后呢，就望见了瓦舍尔这座高耸的蓝色钟楼，而它，就好比一块界石。

大伙儿都知道，打这儿往前的上坡路，是最长，也是最难爬的。这是最后一段上坡路，道儿一直往上，把马儿、车子连人一下子托到风号云驰的天上。再也没有下坡路，这就要一直往上了。先穿过一片片树林，再驶过一片满目疮痍象只老癞皮狗般的土地。再往上，就要爬得那样高，只觉得终年不歇的山风拍打着双肩，同时耳边风声呼呼。最后就将进入那被山风剥蚀的高原。再奔驰一刻钟左右，就是一片泥土松软的盆地，仿佛是被那儿一座修道院和五十来栋房子压得陷下去的。那就是巴隆。

两匹马已习惯了这条道，先得拐一道象胳膊肘儿一样的

大弯。它们项圈上的铃当响个不停，声音低钝的是那匹枣红马，响声清脆的是那匹白马。它们奔跑着，叮当之声一起一落，仿佛在说：“该你，该我，该你，该我……”接着，道路拐进了一小片栗树林。两匹马不用吆喝，在林子前停了下来。

米歇尔打座位上跳下来，把车门打开，请大伙儿下车：

“先生们，女士们，让马儿喘喘气儿啊……”

搭今天这趟车的，有烟草公司的德菲尔纳小姐，去帮助格里亚家宰猪的胖妇人劳尔·杜维纳，还有约瑟夫大叔。他们三个人一边下车，一边抱怨：

“鬼东西，这样的天气叫咱下车！”

十一月的风，羊群般急驰着，刮得橡树叶子纷纷飘落。这风冷飕飕的，冷得彻骨，一下子使所有的山泉都冻结住没有声音了。各处的树林子里但闻风声大作。

“嘿！不过刮点儿风嘛！”米歇尔说。

约瑟夫大叔最年长，米歇尔又对他说：

“大叔，稍微走走对您身体有好处啊。”

约瑟夫是巴隆合作咖啡店老板阿加唐热的叔父。大家常常在咖啡店里见到他，不是在火炉边，就是在牌桌旁。久而久之，大家都称他大叔了。

“唔，我，有好处……”

“哎，身体可还好？”

“我没啥理由抱怨。”

“啊！您来侄儿家是做对了。在奥比涅纳那儿，您过的还叫啥日子呀！”

“那是几乎过不下去了。当时只剩下五个人。后来，菲

力浦去维勒斯特当了邮差，于是就轮到我了。我对自个儿说：‘你还呆在这儿干啥？说不定哪一天，一切灾难会向你劈头盖脑砸下来。自讨苦吃！’就是那时，我给侄儿捎了个口信。我把一切全给了他，我自个儿嘛，一点点汤，一点点烟草，就凑合啦。”

“其他人呢，还在那儿吗？”

“我听一个山里人说，还剩三个。其中有戈贝尔，你知道，就是外号叫‘长尾雀’的，是在卢维埃尔当卫兵的那个戈贝尔的父亲，比我还老；另一个叫庞图尔，他……；还有个女的，那儿的人叫她彼埃孟台斯。一共三个！”

狂风激荡之下，天空似大海汹涌澎湃，黑沉沉的，翻滚着山峰般的云团。不见了阳光，不见了平静如镜的碧空，但见乱云疾驰，向南扑去。

有时，那风直扑下来，将树木压得匍伏在地，又扑到路上，旋起一长股一长股尘埃。两匹马停了蹄，把头一低，让风刮过去。

胖妇人劳尔喘过气来说：

“那个彼埃孟台斯，不就是一个红头发的女人吗？她老是披一块这种方头巾，也帮助人家宰猪，去年摘樱桃的时候，我还碰见过她哩。”

“你呀，总是样样都知道。”约瑟夫大叔说，“可实际上，你啥也不晓得。不，她才没有红头发呢，她很少出奥比涅纳。那是一匹黑黑的老母马，名叫玛迈什大婶。这个女人在那儿至少呆了四十年了。我还记得她是啥时候到的。那时，她一个大字不识，常常一个人在一个斜坡下唱歌。后来，她男人死了……再后来，她儿子死了……”

“这事儿，都有点不可思议哩。”

云被怒号的风儿驱赶着。

“……她男人是打井的，揽了村子里打井的事儿。真是命中注定的！那时我们奥比涅纳正打一口井，而他本来住在阿尔卑斯山那边，日子兴许过得还满安生哩。我们那口井打到一个地方，遇到流沙，难于打下去了。我们从科比埃尔请来的泥瓦匠说：‘我再也不下去了，我可不想给埋在里边。’而他，彼埃孟台斯，恰巧在这时来到了奥比涅纳，身上没几个子儿，还带着一个快要生孩子老婆。是啥把他从那边引过来的呢？你们想吧，还不是命运！

“他一到就说：‘我下去。’

“他至少往下挖了四米。每天傍晚上来时，浑身白花，粘糊糊，毛发里全是沙子，就象一条白蜡虫。有一天傍晚六点钟左右，下边突然那么响了一声，就仿佛有人咬碎了一个核桃。大伙儿听见沙子崩塌、石头滚落的声音。彼埃孟台斯连叫都没叫一声，再也没上来，大伙儿再也没见到他。黑夜里，大伙儿用绳子吊了盏灯放下去一看，只见崩塌的地方上边冒着泉水。水位上升得很快，大伙儿不得不把绳子不断往上提。至少有十来米深的水把彼埃孟台斯淹没在底下。”

“哎呀！”米歇尔惊叫一声，在路中间愣住了。过了一会儿，他又迈开了步子，因为车子和其他人都赶到头里去了。

“糟糕不过的是，”约瑟夫大叔接着说，“倒霉的事儿还没完呢。命运似乎在这女人头上做了记号！本来还算好，我刚才说了，他男人一死，村子里我们大伙儿想办法帮衬她一

点儿。那口井是报废了，大伙儿谁也不愿喝里边的水。

“大概两个月后，她生了孩子。大伙儿都说：‘她经历了这样的磨难，生下来准是个死孩子。’可是没中说，孩子很漂亮。于是她又有了点儿生气。她编筐儿，下到小溪里割柳条编篓子。平常，她用一个小袋把孩子背在背上，干活儿时，就把他放在草地上，唱歌给他听。孩子不哭又不闹。这样也不知有多少次。她还摘野花给孩子玩。正是这个，她本该当心的。孩子已三岁，会自个儿满地跑了。”

这一回，是约瑟夫大叔在路中间停了步。

“你知道，上坡说话不得劲儿。我都喘气儿了，老啦！”

他又慢步走去，接着说：

“唉！有一次，正是摘油橄榄的季节，大伙儿突然听到山沟底下传来一声叫喊，就象是狼来了。我们大伙儿站在梯子上都给吓懵了。叫声是下面小溪边传来的，大伙儿穿过橄榄园往下跑，不知是发生了啥事情，谁也不吭声。女人们呆在原地，挤成一团。下边还在不断嚎叫，揪人肚肠！”

“玛迈什就象一头野兽。她就象一头野兽扑在自个儿孩子身上。大伙儿以为她疯了。奥内西斯·比斯伸手想把她从孩子身上拉起来，她转过脸来，在他手上狠狠地咬了一口。

“最后，大家终于把她抬走了。她的孩子躺在草丛里，已经浑身发黑，全都凉了，眼睛瞪得拳头那么大，嘴里流出蜜一样稠的涎。他已死去好长时间。大伙儿发现，这孩子原来是吃了毒芹，因为他手里还捏着几片。他找到了一丛还呈绿色的毒芹，摘了几枝玩儿，当时离哼着歌儿的母亲不远。”

“真可怜，上帝！”德尔菲纳小姐叹息一声。

他们四个人默默地走了好长时间。被风飘荡开去的铃声，宛如水点滴答的的声音。突然，左边的树林子仿佛坍塌了下去，原来脚下是一条山沟。沟底一条小径直通到大道边上，象一个豁口。小径是从树林间攀爬上来的，迂回绕了好几道弯，才到达大道边上，长满了绿茵茵的草，静静地伸展在橡树下。路面落满树叶，好似一条死蛇。

顺沟谷望去，只见沟尽头一个去处，赭红的，有如狐狸的毛色。

“瞧，那就是你们奥比涅纳的道儿。”米歇尔说，“不象常有人走啊。得了。上车吧，大叔。往女人旁边挤一挤，你就会暖和的。”

德尔菲纳小姐两只靴统上露出肥硕的腿肚子。迈上踏板时，她知道米歇尔正瞧着自己两条腿，便故意停下来，让一条腿悬在踏板下，同时问约瑟夫大叔：

“喂，大叔，那儿就是奥比涅纳吗，那个死气沉沉的地方？”

二

奥比涅纳村象一个蜂巢，贴在高原的边缘。是的，村子里只剩下三个人了。村下的斜坡，不断往下出溜，寸草不生。快到坡脚，才有一点松软的泥土，疏落的几株直撅撅的刺柳，底下一条狭窄的山沟，淌着一点儿水。村子就是紧贴高原边缘盖的几栋房子。当村子开始往坡下出溜时，似乎是

为了把它稳住，村子中央建起了一座钟楼，象一个桩子把那一块房子悬挂在那儿。也不是全部悬挂在那儿，其中有一座象是凌空飞下，孤零零地从坡上滑溜下来，停在溪边，紧傍小溪岔口和那条所谓的路，牢牢地立在一棵柏树前。

这是庞图尔的房子。

庞图尔是一个彪形大汉，就象一墩能行走的木头。酷暑盛夏，当他用无花果树叶编成一个遮阳帽，扣在后脑勺上，满满捏两手草，直起腰来，伸开两只胳膊，瞧着面前的土地时，宛然一棵大树。一件褴褛的衬衫穿在身上，恰似一张树皮。两片又大又厚的嘴唇，难看得象一个红柿子椒。他要抓啥东西时，就把手慢慢地伸过去，平常那东西是不动的，或者是动不了的。不管是果子、野草、还是死了的野兽，他总是慢慢地伸过手去，一旦抓住，就抓得牢牢的。

活的野兽，他一旦碰上，就一动不动地盯住它们。不管是狐狸、野兔，还是乱石堆里的大蛇，他都一动不动，从容不迫。他心里有谱儿，在灌木丛里某一个地方，他安了一个铁丝套圈儿，等它们一走过去，就会把它们脖子勒住。

庞图尔有个毛病，——要是算得上毛病的话——就是自言自语。这是打他母亲一死之后就落下的。

一个如此高大的汉子，却有一位瘦小得象只蚂蚱的母亲。庞图尔母亲是病死的。大伙儿把那叫做“病”，其实就是头晕不适。患这种病的多半是上年岁的人。得这种病的病人阴虚盗汗，两肋岔气，然后是五脏六腑翻腾绞疼，接着就死去了。因为体内的血液象牛奶似地凝结起来了。

母亲一死，庞图尔把她扛在背上，背到溪边。那儿有一片草地，是村子四周唯一的一小片自生自灭的草地。庞图尔

把母亲放在草上，把她的衣裙和头巾扒下来，因为她是穿着衣服死去的。当她疼痛喊叫时，庞图尔没敢碰她。就这样，他把母亲脱光了。母亲通身蜡黄，象一截残烛，又黄又脏。他把她扛来，就是为了这个。

庞图尔随身带了一块绒布、半块肥皂。他把母亲从头到脚擦洗干净，处处小心翼翼地揩拭着骨头，因为母亲瘦得只剩下皮包骨。然后，他用一条被单把尸体裹好，扛去埋了。就是打这天夜里起，他开始独言自语了。

有时，庞图尔到村子里去看望戈贝尔和玛迈什大婶。

戈贝尔是一位留小胡子的小老头儿。在这里还是生气勃勃的时候，就是说村子里还住满人，附近还有森林和油橄榄园，还耕种土地的时候，他是造大车的。他造大车，箍车轮，钉骡掌。那时，他有一口又黑又漂亮的胡子，肌肉结实，硬梆梆有如竹子，以他那短小的身材来说，简直是太发达了。他仿佛被自己的肌肉弹来弹去，成天价在铁工坊里，象只耗子蹦来跳去，一忽儿这，一忽儿那，忙活个不停。正因为这缘故，大伙儿送他个绰号，叫“长尾雀”。那是一种小鸟儿，一年春夏秋三季，在灌木丛中象弹丸般弹来弹去。

戈贝尔造的犁是再出色不过的。他有个绝窍。他在一棵柏树下挖了个洞，洞里渗满了水。那水兴许因为是从柏树根间渗出来的，苦涩有如羊胆汁。他要造一张犁时，就扛一大段白蜡木，置于洞内，让它浸泡好多天，好多夜。有时他来到洞边瞧那木头，一边吧嗒着烟斗，将木头翻个个儿，拍一拍，又扔进水里。一直等它泡透了，再来用手把它洗干净。有时，他瞧着那木头，不去动它。金灿灿的阳光，在木头四周闪烁。戈贝尔每次回到作坊里，两条裤管的膝盖处，总是